

## 開南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語文素養教學計劃表

課程編號	T 1 1 0 T 0 0 4 0	必修	授課教師：余伯泉老師 老師 e-mail：yubo99@gmail.com 老師分機：6191
班次	如課表 15.17		
開課系所：	如課表 學系		
年級班別：	一年 班		
課程名稱(中文)		學分數	課程名稱(英文)
文學欣賞		2	
教學目標與內容	本課程語文素養分成「語言」與「人文」兩方面。語言方面，本課程介紹台灣華語、福台語、客語，學習者將具備語言拼音聽寫能力。人文方面，本課程選讀東西文化相關作品與影片。		
實施方法	講解法、討論法、問答法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30% 期末測驗 40% 平時成績 30%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語文素養講義集。自編。		
科目簡介(含課程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
第 1 週	導論		
第 2 週	台灣語言與文化比較		
第 3,4 週	台灣華語		
第 5,6 週	台灣華語		
第 7 週	福台語與客語		
第 8 週	複習		
第 9 週	期中考週		
第 10-12 週	福台語與客語		
第 13-15 週	「推手」		
第 16 週	「刮沙」		
第 17 週	結論與總複習		
第 18 週	期末考週		
說明：			
3.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			
4. 本表於 91.4.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林政華

授課教師：余伯泉

